

關於中銀信用卡及透過集友銀行提供之服務的取消／調整通知

感謝您對中銀信用卡的支持。因應集友銀行(「集友」)的服務變更及中銀信用卡的業務調整，由 2025 年 5 月 2 日(「生效日」*)起，中銀信用卡服務將會作出以下調整：

- 取消中銀信用卡於集友分行辦理的相關服務
 - 取消以轉賬、現金或支票方式於集友分行櫃檯繳付中銀信用卡。
 - 取消中銀信用卡於集友分行櫃檯作現金透支。
 - 取消於集友分行提交中銀信用卡文件，包括但不限於中銀信用卡實體申請表、後補文件、更改中銀信用卡賬戶通訊資料及「八達通自動增值」等。
 - 取消於集友存鈔機、存支票機繳付中銀信用卡賬項繳費功能。
 - 取消於集友分行領取中銀信用卡。
- 調整中銀信用卡於集友電子渠道辦理的相關服務
 - 停止由集友個人網上銀行和個人手機銀行提供的中銀信用卡相關服務，包括但不限於結賬及繳付賬單等服務。
- 取消中銀信用卡於集友電話銀行辦理的相關服務
 - 取消以集友電話銀行繳付中銀信用卡費用及由中銀信用卡套現至集友賬戶的服務。
- 中銀信用卡賬戶相關資料將不再顯示於集友綜合月結單，客戶仍可透過信用卡月結單查閱相關資料
- 取消中銀信用卡於集友微信辦理的相關服務
 - 取消於集友微信的所有中銀信用卡服務，包括但不限於確認中銀信用卡、查詢中銀信用卡賬單、查詢中銀信用卡積分以及綁定中銀信用卡等。

此外，配合上述服務變更及本公司業務調整，茲通知本公司已修訂「中銀信用卡收費表」、「中銀銀聯雙幣信用卡收費表」及「中銀信用卡(國際)有限公司網上服務條款及細則」並將於生效日起生效。以下列出不同部分的主要修訂內容以便您參考。

「中銀信用卡(國際)有限公司網上服務條款及細則」

序	修訂內容(刪除之內容以刪除線標記，新增內容以底線標記)
1	修改首段為：中銀信用卡(國際)有限公司網上服務是由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銀香港”)、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南商”)或集友銀行有限公司(“集友”)及卡公司向閣下提供，受限於他們之間不時因協定而變更或修改的本條款及細則。
2	修改第 1.1 部之以下定義為： 「銀行」指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或 <u>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或集友銀行有限公司</u> ； 「網上繳費服務」指由 <u>中銀香港銀行(南商除外)</u> 及卡公司共同按本條款及細則向客戶提供的服務，讓客戶可通過平台使用合資格賬戶付清賬單； 「網上月結單服務」指由 <u>中銀香港銀行(南商除外)</u> 及卡公司共同按本條款及細則向客戶提供的服務，當中客戶可透過平台查閱合資格賬戶電子月結單；
3	修改第 7.11 部份為： 就本第 7 條而言，「銀行」指“中銀香港”或“集友”。
4	修改第 8.12(a)部份為： 「銀行」指“中銀香港”或“集友”；

「中銀信用卡收費表」/「中銀銀聯雙幣信用卡收費表」

項目	修訂內容(刪除之內容以刪除線標記，新增內容以底線標記)
3	修改首段為：繳付「銀行或信用卡服務」、「財務」或「信貸財務」商戶賬單： <u>使用「繳費易」每次收取交易金額的 4%另加港幣 20 元(最低收費港幣 100 元)；</u> <u>其他渠道收取交易金額的 1%</u>
5	刪除之內容： 結餘轉戶手續費/支付匯款服務
註	修訂第(h)段為(只適用於中銀信用卡收費表)： 此手續費適用於所有經中國銀行(香港)或集友銀行的任何分行櫃檯以現金、支票或戶口轉賬繳付信用卡賬單。

儘管上述服務調整，客戶仍可透過中銀香港各渠道辦理中銀信用卡相關服務。本公司建議閣下就所需服務預先作好安排，以免造成不便。

如本通知的中、英文版本有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請注意，如您在生效日期當日起或之後仍繼續使用本公司的服務，即表示您同意及接受上述修訂，有關修訂將對您具有約束力。若您不接納有關修訂，本公司可能無法繼續為您提供相關適用的服務。經修訂後的收費表及「中銀信用卡(國際)有限公司網上服務條款及細則」已上載於本行網站(www.bochk.com) (主頁>信用卡>客戶服務及其他資訊)，客戶可於本通知發出日起計 60 日內下載有關文件，此日後客戶未必能夠查閱或下載有關客戶通知。

如對上述內容有任何查詢或回應，請聯絡中銀香港手機銀行/網上銀行的「在線客服」或致電 24 小時客戶服務熱線：(852) 2853 8828。

備註：

* 生效日期如有調整，將另行通知

如您於生效日未登記中銀香港網上銀行服務或信用卡的網上服務，信用卡將被設定為收取郵寄月結單。

中銀信用卡(國際)有限公司 謹啟